

108 上起新開 8 科殯葬課程及其與舊課程對應之相關公告

因應「禮儀師管理辦法」之修訂，本校生活科學系、生命事業管理科自 108 上起新開 8 科殯葬課程，並停開相對應之 8 科舊課程，詳如下表，以符合內政部專業課程名稱之認定。

內政部認定相關專業課程名稱與本校新、舊課程對照表

內政部認定專業課程名稱	108 上起新開課程名稱	108 上起停開舊課程名稱
殯葬禮儀	殯葬禮儀	殯葬歷史與禮俗
殯葬生死觀	殯葬生死觀	殯葬與生死
殯葬倫理	殯葬倫理	殯葬倫理與宗教
殯葬文書	殯葬文書	殯葬文書與司儀
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	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	臨終與後續關懷
殯葬學	殯葬學	殯葬文化學
殯葬衛生	殯葬衛生	殯葬衛生學
殯葬設施	殯葬設施	殯葬設施與服務

備註：

1. 上表中本校新、舊各 8 科殯葬課程，若同學重複修讀，內政部僅採認新、舊課程其中一科。
2. 「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殯葬衛生」兩科新開課程，係採用「臨終與後續關懷」、「殯葬衛生學」舊課程之課本及數位教材；故已修讀過「臨終與後續關懷」、「殯葬衛生學」舊課程者，不建議再修讀「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殯葬衛生」新開課程；若再修讀前述兩科之新課程者，畢業時僅採計新、舊課程之其中成績較高之科目學分。
3. 有關內政部「禮儀師管理辦法」(106 年 5 月 23 日修訂版)之相關條文規定，請詳參生[命事業管科網站--學科公告](#)